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上海易连

编号：临 2022—012

##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时任董事长委托管理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 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期间时任董事长王爱红女士委托王正郁先生管理公司的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因公司控制权变更，2020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选举王爱红女士为董事长，同时聘任赵宏光先生为总经理。同日，公司召开经理办公会，时任董事长王爱红女士表示“由于工作繁忙精力有限，委托王正郁先生负责全面管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事务”（期限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

根据公司经理办公会决议，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期间，受公司时任董事长王爱红女士委托，王正郁先生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务（行使董事长职权），兼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下属印刷事业群、医疗事业群、智慧医疗健康产业研究院、房产事业群（现已更名为物业运维事业群）等日常管理工作。王正郁先生未在公司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任何职务。时任总经理赵宏光先生行使总经理职权，兼管公司融资管理部及其他对外工作。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第一次董事会选聘赵宏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爱红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王正郁先生不再代行董事长相关职权。

由于上述事项，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2】9、10、11、12 号）并及时进行公告（临 2022-003）。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内部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加强内部自律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八日